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姜卫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锦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锦山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丽盛	股票代码	30044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舒石泉	池国进	
电话	021-57211797	021-57211797	
传真	021-57213028	021-57213028	
电子信箱	pls@cn-pls.com	chi@cn-pls.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40,562,177.89	260,989,701.95	-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702,928.02	27,035,574.43	-8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09,952.47	24,415,371.19	-9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737,283.09	-60,457,797.32	29.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274	-0.6046	29.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32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32	-8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8%	4.14%	-3.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8%	3.74%	-3.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88,952,552.43	1,259,362,452.67	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963,743,267.11	970,140,339.09	-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6374	9.7014	-0.66%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893.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8,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658.9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65,090.11	
合计	1,992,975.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87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大容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0%	27,795,000	27,795,000	质押	3,075,000
MASTERWELL (HK) LIMITED	境外法人	11.27%	11,272,500	2,818,125		
软库博辰创业投资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0%	9,697,500	2,424,375		
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5,250,000	5,250,000		
林秀浩	境内自然人	3.54%	3,540,000			
苏州汇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3,000,000		质押	1,720,000

SBCVC Fund II—Annex (HK) Limited	境外法人	2.69%	2,685,000	671,250		
SV INVESTMENTS COMPANY LIMITED	境外法人	2.15%	2,148,750	2,148,750		
上海杰瑞投资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1,560,000			
CRYSTAL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7%	1,072,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大容贸易有限公司和苏州工业园区合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 MASTERWELL (HK) LIMITED、软库博辰创业投资企业及 SBCVC Fund II—Annex (HK) Limited 受同一控制。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6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下行、需求增速下降,行业压力加大,下游行业不景气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下滑,2016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4,056.22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83%;净利润为106.06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0.29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86.3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73.73万元。

公司业绩出现下滑,主要系(1)受到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公司下游行业不景气,消费需求萎缩影响,下游客户上新项目较少,特别是毛利率较高的灌装机销售大幅减少;(2)2015年末及2016年初,公司从战略层考虑,围绕公司客户群进行产业布局,新设普华盛、苏州国珠、上海普狄及收购苏州黑牛等公司,这些项目目前尚处于培育期,需要持续的资本投入与费用支出,业绩释放尚待时日,报告期内均出现不同程度的亏损,从而拖累了公司的整体业绩。

面对较为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通过如下方面积极应对:

(1) 加快现有产业链的整合,缩短建设期

2015年末及2016年初,公司新设普华盛、苏州国珠、上海普狄及收购苏州黑牛等公司,下一步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客户资源进行业务整合,加快前期建设步伐,使上述公司尽早产生效益。

(2) 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

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包括利用法律途径来维护公司的利益,对所持有的应收账款进行动态跟踪分析,加强日常监督和管理,及时了解赊销者的经营情况、偿付能力,以及客户的现金持有量与调剂程度能否满足兑现的需要。

(3) 加快产品升级及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

充分利用公司在纸铝复合灌装机领域的无菌技术优势,积极研发并嫁接其他形式或材质的无菌灌装机新产品、维持现有的技术和市场地位,积极参加国内外有重大影响力的展会、博览会,向市场推广已研发完成的新产品,力争在现有产品之外增加新的赢利点。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灌装机系列设备	41,428,900.03	21,503,145.87	48.10%	-26.37%	-10.26%	-9.31%
前处理系列设备	39,250,620.78	30,609,596.78	22.01%	-41.35%	-32.00%	-10.72%
纸铝复合无菌包装材料	88,788,077.37	69,482,044.74	21.74%	35.15%	29.42%	3.46%
其他	71,094,579.71	52,163,102.82	26.63%	14.20%	20.50%	-3.83%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普华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华盛”）与自然人夏文波、朱光墙共同出资成立苏州国珠吹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国珠”），主要从事PET、PP吹瓶技术领域的研发、生产、销售。苏州国珠注册资本1,200.00万元，注册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普华盛公司出资720.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60%。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普华盛间接控制苏州国珠，苏州国珠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卫东
2016 年 8 月 25 日